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张家港市国泰智达特种设备
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需要，提升其持续经营的能力，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国泰”）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泰紫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科技”）拟与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的谐波”）按目前股权比例，以货币方式同比例增资张家港市国泰智达特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智达”），具体情况如下：

国泰智达拟以目前 2,000 万元注册资本为基础增加注册资本 3,6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5,60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一元注册资本出资 1.00 元人民币。其中：紫金科技增资 1,800 万元，成交金额为 1,800 万元；绿的谐波增资 1,800 万元，成交金额为 1,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国泰智达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分别为：紫金科技持股 50%，绿的谐波持股 50%。本次增资后，国泰智达自行选聘执行董事，不再由紫金科技委派，不再纳入江苏国泰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升国泰智达持续经营的能力，未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蔡建民、孙涛、雷敬华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